

北京市文物局本级

2025 年度单位决算（公开）

目 录

第一部分 2025 年度单位决算报表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二、收入决算表
- 三、支出决算表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十、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 十一、政府采购情况表

第二部分 2025 年度单位决算说明

第三部分 2025 年度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2025 年度单位绩效评价情况

第一部分 2025 年度单位决算报表

报表详见附件。

第二部分 2025 年度单位决算说明

一、单位基本情况

（一）本单位职责情况

北京市文物局是负责本市文物和博物馆事业管理工作的市政府直属机构。上级业务主管单位为国家文物局。主要职责如下：

1.贯彻落实国家关于文物和博物馆工作方面的法律、法规、规章和政策，起草本市相关地方性法规草案、政府规章草案，并组织实施；拟订文物和博物馆事业发展规划，并组织实施；负责推动完善文物和博物馆公共服务体系建设；拟订文物和博物馆公共资源共享规划并推动实施。

2.负责本市世界文化遗产和文物保护单位管理工作，会同有关单位负责历史文化名城（镇、村）保护和监督管理工作，研究提出文物保护单位保护范围和建设控制地带的意见。

3.指导本市博物馆的业务工作，组织博物馆间的交流与协作，负责博物馆馆藏文物鉴定、登记、借用、调拨和交换的管理工作。

4.负责本市的考古调查、勘探和发掘工作；会同有关单位研究提出保护地下文物埋藏区的意见；负责出土文物的调用。

5.负责管理本市民间收藏文物及其流通活动；培育、引导和扶持文物和博物馆领域相关产业健康发展。

6.负责本市文物和博物馆有关审核、审批事务及相关资质资格认定的管理工作。

7.承担文物和博物馆安全管理工作的管理责任。

8.负责本市文物保护的宣传工作；组织与国（境）内外的文物交流和展示活动。

9.规划、指导本市文物和博物馆领域专业人员培训工作；组织文物和博物馆领域科学研究及交流、文物科学保护工作。

10.承办市政府交办的其他事项。

（二）机构设置情况

北京市文物局本级共设办公室（行政审批服务处）、法制处（科研处）、研究室、文物保护处、革命文物处、遗产管理处(申遗处)、考古处、博物馆处、文物市场管理处（文博产业管理处）、安全保卫处、计划财务处、人事处、机关党委、机关纪委、工会（团委）、离退休干部处 16 个内设机构。

二、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5 年度收、支总计 13115.71 万元，比上年增加 2063.72 万元，增长 18.67%。

（一）收入决算说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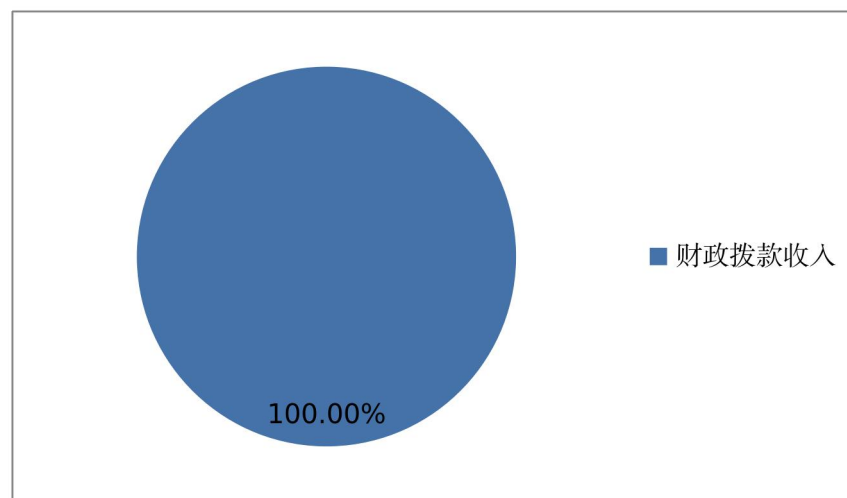
2025 年度本年收入合计 11872.42 万元，比上年增加 2164.72 万元，增长 22.30%。

1.财政拨款收入 11872.42 万元，占收入合计的 100%。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1872.42 万元，占收入合计的 100%；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0 万元，占收入合计的 0%；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0 万元，占收入

合计的 0%;

- 2.上级补助收入 0 万元，占收入合计的 0%;
- 3.事业收入 0 万元，占收入合计的 0%;
- 4.经营收入 0 万元，占收入合计的 0%;
- 5.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0 万元，占收入合计的 0%;
- 6.其他收入 0 万元，占收入合计的 0%。

图 1：收入决算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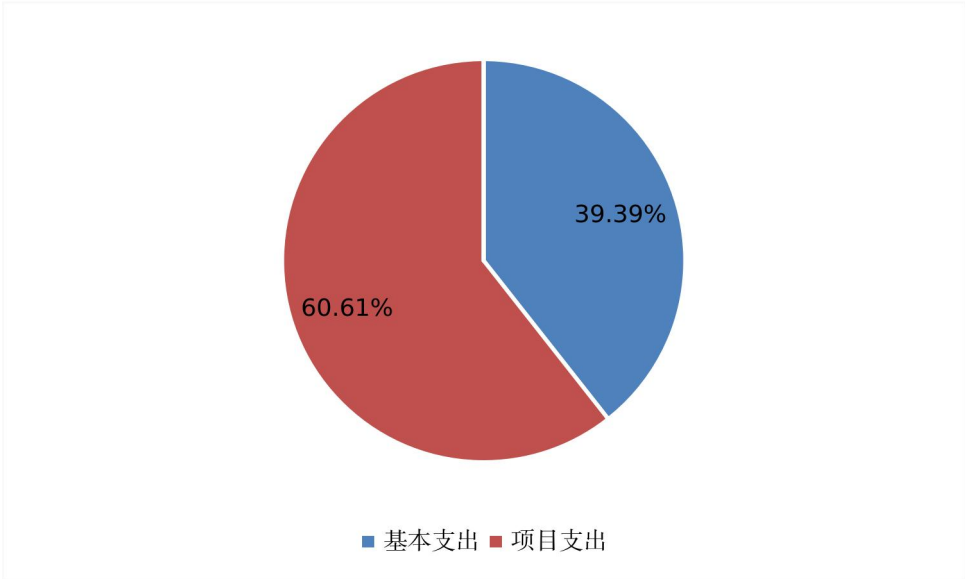


(二) 支出决算说明

2025 年度本年支出合计 10373.8 万元，比上年增加 1805.98 万元，增长 21.08%，其中：基本支出 4086.13 万元，占

支出合计的 39.39%；项目支出 6287.67 万元，占支出合计的 60.61%；上缴上级支出 0 万元，占支出合计的 0%；经营支出 0 万元，占支出合计的 0%；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0 万元，占支出合计的 0%。

图 2：支出决算



三、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5 年度财政拨款收、支总计 11883.53 万元，比上年增加 2187.81 万元，增长 22.56%。主要原因：为落实全市重点工作，配合博物馆之城建设，世界文化遗产保护管理，加大文物博物馆宣传力度安排相关项目经费。

四、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

2025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10362.91 万元，主要用于以下方面（按大类）：教育支出 93.30 万元，占本年财政拨款支出的 0.90%；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10081.38 万元，占本年财政拨款支出的 97.28%，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88.23 万元，占本年财政拨款支出 1.82%。

（二）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

1. “教育支出”（类）2025年度年初预算111.00万元，2025年度决算93.30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84.05%。其中：

“进修及培训”（款）2025 年度年初预算 111.00 万元，2025 年度决算 93.30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84.05%。主要原因：落实政府过紧日子要求，厉行勤俭节约要求，严格控制培训费用支出。

2.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类）2025 年度年初预算 10991.33 万元，2025 年度决算 10081.38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 91.72%。其中：

“文物”（款）2025 年度年初预算 10991.33 万元，2025 年度决算 10081.38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 91.72%。主要原因：落实政府过紧日子要求，厉行勤俭节约要求，减少一般性支出和非紧急非必需支出，严格控制项目支出。

3.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2025 年度年初预算 159.92 万元,2025 年度决算 188.23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117.70%。其中：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2025 年度年初预算 159.92 万元，2025 年度决算 188.23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

117.70%。主要原因：根据实有人数和政策等情况据实支出。

五、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单位没有此项支出

六、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支情况

2025 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总计 0 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总计 0 万元。

七、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5 年度使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基本支出 4086.13 万元，使用政府性基金财政拨款安排基本支出 0 万元，

（1）工资福利支出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伙食补助费、绩效工资、其他社会保障缴费、其他工资福利等支出；（2）商品和服务支出包括办公费、印刷费、手续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取暖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因公出国（境）费、维修（护）费、租赁费、会议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专用材料费、劳务费、委托业务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等支出；（3）对个人和家庭补助支出包括离休费、退休费、抚恤金、生活补助、救济费、医疗费补助、助学金、奖励金、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等支出。（4）其他资本性支出包括办公设备购置、专用设备购置等。

第三部分 2025 年度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一、“三公”经费财政拨款决算情况

2025 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决算数 87.38 万元，比 2025 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年初预算 126.8 万元减少 39.42 万元。其中：

1.因公出国（境）费用。2025 年度决算数 35.09 万元，比 2025 年度年初预算数 69 万元减少 33.91 万元。主要原因：落实政府过紧日子、厉行勤俭节约要求，严格三公经费支出。2025 年度因公出国（境）费用主要用于赴国（境）外开展考古合作与学术研讨、博物馆建设先进经验借鉴及对外展览等公务，助力传统文化传播、考古科技创新及博物馆高质量发展，做好博物馆对外传播，讲好中国故事等方面，2025 年度组织因公出国（境）团组 5 个、8 人次。

2.公务接待费。2025 年度决算数 0.23 万元，比 2025 年度年初预算数 1.44 万元减少 1.22 万元。主要原因：落实政府过紧日子要求，严格控制公务接待数量、规模。2025 年度公务接待费主要用于省市间工作交流调研等接待支出。公务接待 2 批次，公务接待 18 人次。

3.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2025 年度决算数 52.07 万元，比 2025 年度年初预算数 56.36 万元减少 4.29 万元。其中，公务用车购置费 2025 年度决算数 35.6 万元。主要原因：车辆单价下降，购车费用减少，2025 年度更新 2 辆，车均购置费 17.8 万元。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2025 年度决算数 16.47 万元，主要原因：落实政府过紧日子要求，压缩一般性支出。2025 年度公务用车保有量 11 辆。

二、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

2025 年度机关运行经费支出合计 305.29 万元，比上年减少 57.54 万元，减少原因：落实习惯过紧日子要求，减少非急需非刚性支出。

三、政府采购支出情况

2025 年度政府采购支出总额 2926.71 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 221.28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 117.58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 2587.85 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 2052.61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70.13%，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 1778.72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60.78%。

四、国有资产占用情况

截至 12 月 31 日，北京市文物局本级共有车辆 11 台；单位价值 100 万元（含）以上的设备 1 台（套）。

五、专业名词解释

- 1.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 2.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 3.“三公”经费：是指单位通过财政拨款资金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
- 4.机关运行经费：反映为保障行政单位（包括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费、会议费、培训费、委托业务费、公务接待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维修（护）费及其他费用。
- 5.政府采购：指各级国家机关、事业单位和团体组织，使用财政性资金采购依法制定的集中目录以内的或者采购限额标准以上的货物、工程和服务的行为，是规范财政支出管理和强化预算约束的有效措施。

6.教育支出（类）进修及培训（款）培训支出（项）：反映本单位安排的用于培训的支出。

7.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类）文物（款）行政运行（项）：反映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的基本支出。

8.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类）文物（款）其他文物支出（项）：反映除上述项目以外其他用于文物方面的支出。

9.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行政单位离退休（项）：反映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开支的离退休经费。

10.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类）文物（款）博物馆（项）：反映文物系统及其它单位所属博物馆、纪念馆方面的支出。

11.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类）文物（款）历史名城与古迹（项）：反映历史名城、世界遗产规划与古迹保护等方面的支出。

第四部分 2025 年度单位绩效评价情况

一、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详见附表）